浙江山下湖珍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公司 2007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

公司股东大会:

公司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定 2007 年利润的分配方案为:

公司 2007 实现净利润 35,429,057.46 元, 计提 10%法定盈余公积后,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余额为 82,991,523.06。鉴于公司上市后目前正处于经营发展的关键阶段,因此董事会建议公司 2007 年年度利润不分配,未分配利润用于公司的继续经营发展。同时,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鉴于公司原材料采购越来越具有季节性特征,每年的年末和年初公司都需要大量资金进行原材料采购;同时,公司上市后现正处于经营发展的关键阶段,各项经营活动都需要大量资金,因此,本独立董事同意公司董事会的分配方案。

独立董事:		_徐清	志康
		_孙厉	凤民
		_章	程
2	008年4月16	Н	